

基督教的信仰和人生觀

經文: 詩115篇; 135篇; 賽40:18-31

- 一. 基督教的信仰
 - 1.神是創造者,自己存在者。祂是向人啟示的,不是人封的。
 - 2.神是無像的,是靈。祂是生命,一切的存在者都是由祂而來的。
 - 3.有一統的經典, 啟示神自己: 並指示人當如何生活, 工作的原則。
 - 4.對人類的歸宿有清楚的指示。信祂的得永生,否則永死。
 - 5.有清楚的救恩。
 - a. 靈魂一次永遠的救恩。
 - b. 日常生活時刻的救恩。
 - c.身體: 自然的治療,藥物的治療,及永恆的改變,成為靈的身體。
 - 6.清楚的倚靠者。神的同在,可相交,信靠。
 - 7.除去迷信及懼怕。聖經中一直勸人不要懼怕,只要信。
- 二. 基督教的人生觀
 - 1.神照祂的形像造人。人有神的永恆性道德倫理的責任。
- 2.神對人有永恆的計畫,在世時認識神對人的計畫,旨意,即愛神,愛人。 彼此相助,發揮人的本能去造福人群。
- 3.在今世享受神的創造美,真,善,並將這真理傳給別人。分享神的智慧, 能力,榮耀,權柄,傳遞生命的快樂。
 - 4.今生與神同工,去管理畜生,萬物。
- 5.人是人類,不是動物,且不能互變的,人不會變為動物,人也不是由動物 變成的。因神造人是各從其類,人與動物有許多相似,但人是有靈的活物。
 - 6.人將稱為神的兒女。有高尚的地位。
 - 7.人生有三方面的對象:
 - a. 與神相交—永恆的。
 - b.與人相交—暫時,數十年。
 - c. 與物的關係—是使用物質,是暫時的。 <>>

作者: 黄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 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88-023